

上海悦心健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 年度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04 月 21 日 14:00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04 月 21 日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04 月 21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 年 04 月 15 日

7、出席对象：

(1) 截至 2026 年 4 月 15 日 15:00 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上海市闵行区浦江镇三鲁公路 2121 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续聘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 2026 年度向银行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关于 2026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0	《关于 2026 年度公司为经销商及代理商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7.00	选举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5）人
7.01	选举李慈雄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7.02	选举余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7.03	选举陈超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7.04	选举宋源诚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7.05	选举叶匡时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8.00	选举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3）人
8.01	选举洪亮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8.02	选举唐松莲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8.03	选举马宏达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9.00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0	《关于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会上进行述职。

以上提案 5 和 6 涉及对外担保事宜，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其余提案为普通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以上提案 7、8 采用累积投票制，非独立董事选举和独立董事选举进行分项表决。本次应选非独立董事 5 人，独立董事 3 人。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股东会方可进行表决。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

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上述议案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进行单独计票并予以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决议公告已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进行披露，公告编号：2026-004。公司的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 1、登记时间：2026 年 4 月 17 日 9: 00 至 16: 00；
- 2、登记地点：上海市东诸安浜路 165 弄 29 号 4 楼。
- 3、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持股东账户卡、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等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股东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二）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等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能证明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等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

- 4、在现场登记时间段内，股东也可扫描下方二维码进行登记。



5、会议联系方式

电话：021-52383315

传真：021-52383305

地址：上海市东诸安浜路 165 弄 29 号 4 楼

邮编：200050

本次会议会期半天，参加会议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上海悦心健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03 月 31 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162”，投票简称为“悦心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 选举非独立董事（如提案编码表的提案 7.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5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5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5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 选举独立董事（如提案编码表的提案 8.00，采用差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3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在 3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将其拥有的选举票数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

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年04月21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04月21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上海悦心健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上海悦心健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04 月 21 日召开的 2025 年度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3.00	《关于续聘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4.00	《关于 2026 年度向银行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			
5.00	《关于 2026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			
6.00	《关于 2026 年度公司为经销商及代理商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7.00	选举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应选人数（5）人			
7.01	选举李慈雄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	√			
7.02	选举余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	√			
7.03	选举陈超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	√			
7.04	选举宋源诚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	√			
7.05	选举叶匡时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	√			
8.00	选举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应选人数（3）人			
8.01	选举洪亮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8.02	选举唐松莲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8.03	选举马宏达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非累积投票提案					
9.00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10.00	《关于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委托人名称（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